

電話：2848 6246
傳真：2845 3489

(52) in HPLB(P)50/01/135
CB1/PL/PLW

香港中環
昃臣道 8 號
立法會大樓
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俞沈淑娟女士)
(傳真：2869 6794)

譯本

余女士：

立法會規劃地政及工程事務委員會
榕樹灣發展計劃第 II 期

2002 年 7 月 19 日來信收悉。

關於在榕樹灣進行填海的建議，政府有關部門亦曾接獲市民多封來信，查詢有關計劃詳情。

現謹附上規劃署最近所發函件，闡明當局對此事的回應，以供參考。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

(何小萍 代行)

二〇〇二年八月十三日

(譯文)

榕樹灣發展工程第二期

謝謝你在本年六月十六日就擬議的南丫島榕樹灣第二期填海工程計劃向規劃署署長發出的電郵，現謹回覆如下。

土木工程署是負責這項擬議填海工程的設計和施工，以及為日後發展提供基礎設施的部門。該項工程計劃包括以下範圍：

- (1) 興建海堤及填築約一公頃土地；
- (2) 興建緊急車輛通道；
- (3) 建造海濱散步廣場；
- (4) 興建雨水渠及污水渠；以及
- (5) 進行相關的園境美化工程。

現隨信附上擬議榕樹灣第二期填海工程範圍的圖則一份。

就規劃方面而言，我們首先要說明，有關擬議工程僅是一項小型填海計劃，涉及一幅狹長的土地，面積約為一公頃。實施該計劃的主要目的，是要改善接駁渡輪碼頭的行人通道空間不足的情況；提供緊急車輛通道直達緊急事故時使用的擬議直升機坪；提供土地紓緩區內休憩用地和社區設施不足的問題；提供小規模的商業發展作為區內的中心點；以及改善榕樹灣的海濱設施，供公眾人士使用。此外，這項工程亦可為該區日後的發展提供排水及排污設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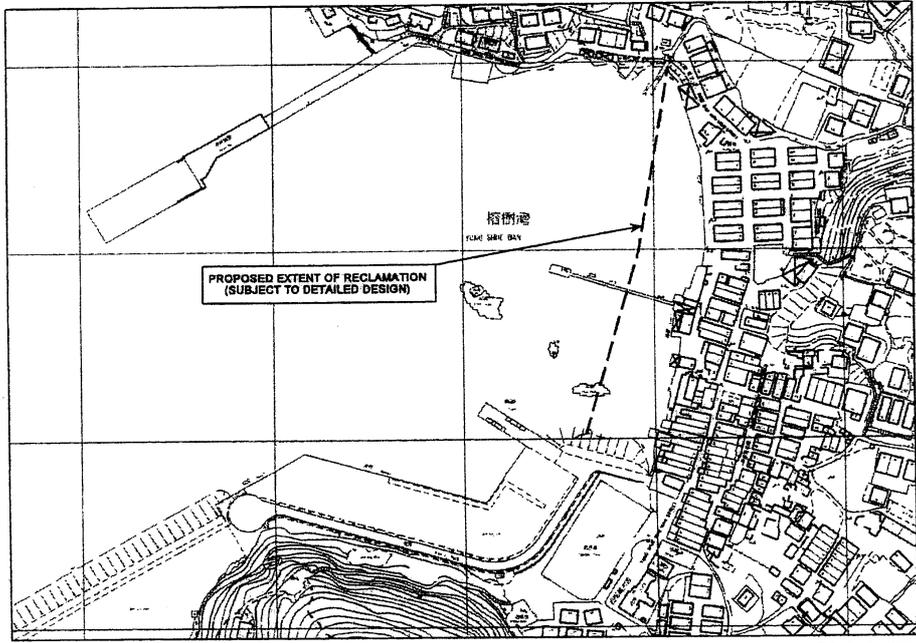
我們明白你關注有關擬議填海工程的設計，以及工程可能破壞區內獨特鄉郊特色等問題。有關政府部門將會詳細研究第二期填海工程的設計及填海區內的擬議土地用途，以確保與附近環境互相協調。

土木工程署現正就擬議填海工程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待今年稍後時間完成有關的環境影響評估報告後，我們將與其他有關政府部門就擬議的第二期填海工程和土地用途建議徵詢立法會、離島區議會、區內人士和關注團體的意見。

在此再次多謝你提出寶貴意見及對有關工程的關注。如對以上事項有進一步的查詢，歡迎與本署雷裕文先生聯絡（電話：2158 6171／電郵：tymlui@pland.gov.hk）。

如欲查詢有關填海工程計劃和環境評估報告的基本資料，請與土木工程署王曉丹先生聯絡
（電話：2762 5677／電郵：ehd3_ded@ced.gov.hk）。

規劃署西貢及離島規劃專員
（林樹竹女士 代行）



YUNG SHUE WAN RECLAMATION - PHASE II